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推出本次激励计划后，由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已发生了较大变化，原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公司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事宜及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将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